

開放文學－諷刺警世－黃繡球 第十五回 造假信不害真事業 出新法教作女先兒

話說張先生這日到黃通理家，一為打聽畢太太去後有無信來，二為衙門裡又奉到文書催辦學堂，本官也換了人，特來通知。聞說新換的官，人極有用，他在別處任上，辦過蠶桑館，也辦過學堂，都有成效。黃繡球道：「官辦學堂，我們說過不必問信，他催辦些什麼，我也不願聽，倒是巴望畢太太早點來。我這兩日又做了一件快活事，請我家通理告訴你尊駕看。」黃通理接著，將收留尼姑的事，帶笑帶說了一通。張先生道：「現在上頭催辦學堂的方法，正要說清查地方寺產作為經費，他那覺迷庵，雖無產業，大可將房子地基捐出，或是估價變賣，或是就改作小學堂。」黃通理道：「這庵不大，地基也不值錢，若是變賣了，湊湊數，還可做得。繡球，你將來就叫那老姑子出名，捐掉了它。」黃繡球道：「如今兩個姑子，既然要養她還俗，正苦這座庵無從交代，只管僱著香火看守下去，也不是道理。我想另外叫人出名，把這庵捐作女學堂，外頭托張先生，裡頭暗地下，我等畢太太來，一同佈置。先稟上去，本官既要交卸，一定不批，新官既是能辦事的，自然一定可以批准。我們仍舊辦我們的家塾，這樣，那座庵堂才能在我們手底下聯絡一氣。」張先生道：「機會好，主意也好，本官交卸是快的，我等他交卸前幾天，代你們做好呈子遞進去。」黃繡球道：「這就很好。」說話之間，只見來了一個人，手裡拿著一張名片，說是學老師那邊來請黃老爺即刻過去。張先生告辭而出。黃通理去到學老師齋中。談起：「前日送考回來，有個貴本家，叫黃禍的來見，帶著一封廣東來的信，說你足下要辦學堂，並不稟官，也不來同兄弟商量，卻先同一位衙門口的書辦，串通了別處教堂裡教民的妻子，在外面招搖。足下是老實人，都被那書辦作弄，兄弟想開學堂的事，自然聽地方官主裁，我這裡都不便越俎，何況足下？至於同教民交涉，尤其非我輩所宜，他們當書差的，口張為幻，極其可惡，足下斷不可受他的愚。我這裡又接著移文過來，說學堂已奉上憲催辦，將來倘然辦起來，總是幾位鄉紳主持其事，我代足下謀個散習位置，豈不安逸得多？」

黃通理聽了答道：「這事盡可請老師察訪，如果晚生同那書辦有在外招搖的實據，也瞞不過敝本家黃禍。如今我們這地方並無人講起，反是廣東隔了幾千里路，倒有信來通知老師，不是晚生頂撞老師的話，只怕老師受人之愚了。至那教民的妻子一句話，更加糊塗，那是張開化張書辦的親眷，同賤內結拜姊妹，一向在廣東那邊，習的外國醫，此番回家，路過此地，那日大家送他上船，在岸上大家講到開學堂的事，托他到上海帶點學堂應用的書回來，給大家預備，將來叫子弟進學堂用的，這也尋常之事。」

那學老師聽到此處，心上一愣，就支吾說道：「莫非是此人仍回廣東，以訛傳訛，說出來的？我這裡來信是真，並非兄弟說的假話。」便將黃禍送來的一封信，給與黃通理閱看。黃通理接來看時，分明就是黃禍的筆跡，內言：張開化欺他本家黃通理懦弱無知，串通外來教民之妻，借著學堂，斂錢入私。學堂為新政發端，豈容蠹吏嫁名行騙？要請老師查明，詳稟重辦。末後又言：地方上如果開辦學堂，敝友黃某，可任經理之責，也請切實保舉。他那本家黃通理，若是並不知情，也可開脫其罪，酌充分教習云云。黃通理看完此信，問道：「老師同這位寫信的人自然很有交情，晚生卻同他不相聞名，何以也替晚生著力，是所不解，這其中必定另有一個因頭。」老師道：「這倒不明白了。」黃通理笑道：「老師不明白，晚生倒有點明白的意思，一定老師受了敝本家之愚。老師的話不假，這封信卻是假的。老師不認得寫信人的字麼？」老師道：「這種信還不是請人代筆，何以見得是假？」黃通理道：「要就是請敝本家代的筆，見了敝本家，且請問問他看。晚生承老師的吩咐，決不多事。老師也弄清楚了，晚生再來奉教。」說罷起身與辭。

那老師反弄得一團疑心，想了半天主意，打出一個回信稿子，請黃禍過來，叫他代謄，謄好了細對筆跡，方知來信也就是黃禍捏造。當時並不揭穿，後來又請了幾位門生，連黃通理一並來吃便飯，才問清黃通理與黃禍兩人的前根後苗，老師就置之不問。直等舊任官已經交卸，新任官接印之後，黃禍又去到老師處慫恿其事，被老師大加申斥，只才沒趣而罷。原來黃禍妒恨張先生，既想拿姦情誣陷他，又要拿學堂的事誣陷他，後來打聽姦情，是萬萬牽不上，就不說起。這學堂的事，寫過信，把他那廣東道台的朋友，拜過那陳膏芝的陳少爺，也著實從中媒孽，並自家替自家挖當了許多。只是廣東朋友，總無回信，陳少爺總不得見，他便造這一封假信，不想就敗露得這樣快，偏偏還敗露在黃通理眼內，那學老師是好好先生，卻也不會對他說是黃通理看出來的。

光陰迅速，黃通理家的房子業已修理完工，覺迷庵捐辦女學堂，也經新任官批准，而且新任官將書院改並學堂，以及清查寺產、開辦警察諸事，一切都有了眉目，迥與那舊任官不同。但是這地方上久已閉塞，人心風俗，鄙陋不堪，一旦風氣初開，多還有頑固社會百般阻撓，所以各事草創起來，不但全無精神，連形式也是雜亂無章。有些高明子弟沒有得著新學的皮毛，反中了新黨的習氣，就如瘟疫一般，一時傳染開了，倒叫施醫的無從下手。因此那老成保守的一派，目中看見此等人，只是頭戴草帽，腳穿皮靴，耳中聽見此等人只是講流血，只是口口聲聲「平等自由」，及至考究他的人格，卻腐敗到了極處，就竭力的批駁他們，死命的排擠他們，把他們的污點，抹殺了全社會的新理。這一班人又反唇相稽，弄得彼此反對，始而反對，繼而抵抗，越抵抗越隔膜。那保守派分外的堅持俗見，維新派也分外的激烈猖狂，其實新不成新，舊不成舊，舊的講忠君愛國，不過在功名富貴上著眼；新的也講愛國愛種，做起書來，刻在紙上，登在報上，開口閉口「四萬萬同胞聽者」，無不淋漓痛快，句句動目，字字驚心，卻是說話高興，連自己的老子都要活活殺死，說他是野蠻，不配做文明人的老子。這就講沒有三綱，不論名分，難道自己的老子不算黃帝子孫，不是同胞同種？若人人都看得野蠻，可以殺了，還保什麼種來？還說什麼曾國藩殺戮同胞的話呢？

閒言少敘，卻說黃繡球把那兩個尼姑安頓下來，覺迷庵佈置出去，眼看已是臘盡春回，只見畢太太回轉，又無音信接著，其中不知何故。數月以來，與黃通理、張先生大家同心辦事，兩個尼姑經不住黃氏夫婦早晚的教導勸化，頭髮養的漸漸長了，知識也改的漸漸通了，不過一個已老而無用，一個雖在中年，不甚識字，究竟又根性淺薄，不能指望他成個巾幗奇才。黃繡球就想出一條新鮮法門，把女人纏足不纏足的利害同那婚姻衛生、體育胎教，養成做國民之母，才能遺傳強種的道理，編為白話；又編為七字彈詞，先同女兒教彈詞一樣，口授了她們，叫她們也學那說大書、彈盲詞，到四處街鎮上，揀那空場子或是茶坊、酒店照著說，照著唱，簡直還叫她們帶了一面鑼鑼，一副鼓板，做了樣子，哄動聽的人，不但不疑心，且暗暗有益。又不一定要錢，所以聽的人也就很多。這是拿無用的人化為有用，開通下流社會的第一好法子。黃繡球費了幾個月苦心苦功，真可算大有作用。

其時新年頭上，城鄉內外，都在開空的當口。街上紅男綠女，遊人甚多。各處擺西洋景、齣戲法、唱廟戲的，也熱鬧得很。有幾家大戶人家的婦女，不出閨閣，聽得街上新出了兩個彈唱女先兒，就叫人僱到家裡去聽。第一次去了回來，告訴了黃繡球，黃繡球更連日連夜的口授她們。約莫前前後後也授了二三十套，短的仿著俞調開篇、五更曲、四季相四的調門，長的仿著演義，一段一段的，七八百字、千把字不等，只要兩個尼姑容易記，聽的人也容易明白。暗中雖說是為開通頑固起見，明只是當作唱十不閒、打蓮花落一般的玩意帳兒。黃繡球又切囑兩個尼姑，不要說是出家還俗的，代她們兩個人，依著俗家的姓，起了兩個名字，一個就叫王老娘，一個叫曹新姑。自此王老娘曹新姑兩人，每日午飯之後，出門彈唱，還叫復華裝做聽的人，遠遠的去查察情形。

一日有個紳宦住宅邀去彈唱。這日是那紳宦老太太的生日，張燈結綵，外面唱清音、攤簧，內裡也有一班大木頭人戲。王老娘、曹新姑直到傍晚邊才開起唱來。聽的女客們，有的說沒甚好聽，有的聽了，同《天雨花》、《再生緣》、《鳳雙飛》事情不同，又不像《賣花球》、《賣草囤》、《庵堂相會》的調頭，有的問王老娘：「你既是王老娘，可會唱《王大娘補缸》不會？」後來卻被這位老太太問道：「這些說的唱的似乎都是報上的，我鎮天閒著無事，歪一炕上看報，常看見這些說話，委實也有點道理。你兩個是從何處學得來的？這句子想必有人編出來，刻好了賣的，可是上海才有得賣？」王老娘、曹新姑二人平日已受了黃繡球的囑托，便答道：「我們也跟人口傳得來，不曉得什麼刻本。我們原都是好人家，因為團匪亂那年，逃難下來，老少無依，才遇一個人，口授幾套小曲，借此餬口。」那老太太道：「你們兩人兩姓自然不是婆媳，是母女了，如今住在那兒？」王老娘一時口快，

便道：「起先住在西頭覺迷庵，現在承蒙一位親眷留住他家。我們兩個雖不是親生母女，也算結拜母女呢。」

那老太太又問了兩人的年紀，說：「你們這家親眷做什麼的？養得起你兩個多吃閒飯嗎？可惜我聽見覺迷庵已歸了官，不然叫我家大人留了這庵給你們養老，可不好呢。」王老娘、曹新姑心中明白這庵已捐為女學堂，怕再說下去，要露出破綻，違了黃繡球之教，便道：「我們已唱完了，時候不早，請老太太陪陪客，我們要去了，明日還有新鮮的，再來唱給老太太聽。」當時那老太太喚了老婆子，包了些糕桃，饅頭，取了幾個喜封，叫點一張燈籠，送這兩個女先兒回去。近來正在那裡辦巡查，街上的巡兵，動不動就訛詐人，黑夜叫兩個婦道之家，尤其不便，必定要送她們的。王老娘再三推辭，說：「只要借盞燈，讓我乾女兒挽著，慢慢的走，不打緊的。」曹新姑也知一送送到黃通理家，這就不像，可又無法推脫，只得稱謝而行。

誰知黃繡球正如諸葛孔明送齊備過江赴宴，已安排趙雲、張飛隨後接應，早就打發他兄弟復華在大門左近瞧著。那時送出門來，復華故意走遠幾步，再回頭看見喊道：「王老娘，你們到這時候才回去，從那兒來的？」曹新姑接口道：「我們就在前面這大宅子裡出來。」復華又道：「正好同路，送你們回家了。」曹新姑便對送的人道：「如此不勞拖步，這是我貼鄰鄉親，讓他同回去罷。」那送的人本不願意送這老遠的路，聽了此話，便分頭自去，卻不曾把盞燈籠借了過來。雖還不到二更時分，那天是黑黢黢的，王老娘走路，也不無是慢騰騰的，走到百十步之外，轉了彎，再走百十步，就有燈籠可買。不料轉過彎才走不上十幾步，暗地裡一個人攔住復華。看這人腰底下，別著一盞燈，當時取下來，向復華、王老娘兩人一照，曹新姑縮在後面，不曾照見，就盤問道：「你兩人不要點燈，到那裡去？你不曉得老爺已出過告示，辦了警察的章程嗎？」順手拍了復華一個巴掌。後面曹新姑一嚇，問道：「這是什麼原故？」忙來挽扶王老娘。

那人才又照見曹新姑，見是個中年婦人，更外作怪，又刷了復華一記，道：「你帶著兩個一老一少的女人，一定不是正經路數。」不由分說，要拉到巡防局去。復華大聲嚷道：「巡防局就是巡防局，去也使得，你不應動手打人。」曹新姑站住，顛兢兢說不出話來。還是王老娘向那人說道：「我們兩個方才在前面一個紳衿人家彈唱出來，紳衿老太太叫人送我們回家，門口碰見我們這位鄉鄰，做了同伴，那送的人就回轉去，並不是什麼犯夜，你不信可以去問。那家替老太太做壽，這時候只怕客人還沒散完呢。」復華道：「不講這個，他總不能亂打人，我們就跟他到巡防局去，好在比回家還近，有話同巡防老爺去講。」

正在爭執，有人路過，手裡拿著一盞官銜燈籠，上面寫著「欽加三品銜浙江候補道」，看見復華與那人爭鬧，旁邊站住兩個婦女，仔細一問，曉得就是在宅中彈唱的兩個女先兒，說：「老太太方才叫人送你們回去，怎麼又換了他？我不認識。」王老娘便告知其故。這人說道：「不必吵了，我將燈籠送給你們照了去，路上沒有燈籠，巡警兵是要盤問的。」復華此時才看清了那動手打他的一個巡兵，面孔瘦刮刮，鴉片煙的氣子，熏得滿臉，身上穿了件破號衣，頭上歪戴了一頂油光大帽子，指著說道：「他盤問我是應該的，不應該連打我兩記巴掌。」這路過的人也罵那巡兵道：「混帳東西！叫你們在街上查夜，不曾叫你們打人，明天我不告訴大人，叫委員把你革掉了看！」說著，又盡推復華快走。復華初還不肯甘休，後來也就接了燈籠，各自走開。

回到黃通理家，說了此事。黃通理一見燈籠，便知那做壽的紳衿，就是陳膏芝。黃繡球也問了些話。王老娘曹新姑把那老太太的話，就約略說了。黃繡球又安慰復華一番，說：「總看在我分上，受這委屈，卻不便追究，一追究，我的機關就要戳破，以後她們就唱不成了。」復華只得依允不提。如是一天一天，黃繡球教著王老娘、曹新姑，都趁著早晚的功夫。那稿子是同黃通理大家參酌，中間也有發科打趣的處在。午後等王老娘她們出去之後，一面派復華暗暗跟隨，一面自家又同黃通理、張先生料理開家塾，辦女學堂的事；或是同著她兒子們看書講學問，倒也忙個不了。只專等畢去柔畢太太，渺無音信，一連也寄了幾次信去，不見回報。按下下表。

卻說王老娘、曹新姑二人，雖然養起了頭髮，究竟在覺迷庵內登過兩年，平時是無人留心，只當是這兩個尼姑，往別處去了。現在每日在街上彈唱，就有人疑心她們的相貌像是覺迷庵的姑子，也並不認真在意。事有湊巧，偏有個人認定了說穿出來，此人是誰，下回交代。